



华新水泥（秭归）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

1、基本情况

华新水泥（秭归）有限公司日产4000吨水泥熟料生产线于2009年6月30日正式点火投产，采用新型干法预分解生产工艺，具备完整的华新现代化技术装备及先进的生产技术；是一条5级双系列带纯低温余热发电及三峡飘浮物处理的生产线。工程总投资8亿元，设计年产水泥180万吨；年发电量7500万kWh，年处理三峡漂浮物10万立方米，处置市政垃圾20万吨。节能、利废、环保意识浓厚的华新秭归公司将逐步成为发展循环经济的企业典范；公司具备石灰石资源丰富的一流矿山；依江而建的四座大型产品运输及原、燃材料进出厂码头，便捷的库区水运条件是公司快速发展的砝码。2012年3月通过湖北省环保厅环保验收（鄂环函[2012]208号）。

2、企业自行监测开展情况简介

根据《国家重点监控企业自行监测及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环发〔2013〕81号）、《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等相关要求，结合我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监测方案。

自行监测手段采用手工监测和自动监测，开展方式为委托监测，本公司委托第三方为我公司的自行监测机构。

3、监测方案

（1）监测内容和频次

我公司废气排放源主要来自熟料烧成阶段，主要排放口包含窑尾排放口（编号DA038）、窑头排放口（编号DA007）、煤磨排放口（编号DA002）。监测点位、监测项目及频次见表1。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监测频次	监测方式
DA002	煤磨烟囱	颗粒物	1次/半年	委托监测
DA003	生料库顶收尘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04	头煤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05	一号熟料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06	二号熟料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07	窑头烟囱	颗粒物	连续监测	自动检测
DA008	一号水泥磨烟囱	颗粒物	1次/半年	委托监测
DA009	二号水泥磨烟囱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10	一号磨熟料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2	一号磨入磨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3	二号磨入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4	一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5	二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6	三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7	一号散装水泥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8	二号散装水泥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19	三号水泥散装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20	四号水泥散装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21	一号包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22	二号包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23	三号包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24	四号包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25	车运散装熟料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半年	
DA026	一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27	二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28	装车道收尘烟囱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29	熟料水泥上船一号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0	熟料水泥上船二号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1	三号皮带1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2	三号皮带2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3	三号皮带3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4	三号皮带4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5	三号皮带5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6	四号皮带1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DA037	装船机一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次/两年	
		汞及其化合物	1次/半年	委托监测
		氨（氨气）	1次/季	
		氮氧化物	1次/小时	自动监测
		颗粒物	1次/小时	
		二氧化硫	1次/小时	
DA038	窑尾烟囱	二噁英	1次/年	自动监测
		铊、镉、铅、砷及其化合物	1次/半年	
		铍、铬、锡、锑、铜、钴、锰、镍、钒及其化合物	1次/半年	
		总有机碳	半年 / 1次	
		氟化氢	半年 / 1次	
		氯化氢	1次/半年	
		氟化物	1次/半年	
		总有机碳	1次/半年	
DA039	三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两年/1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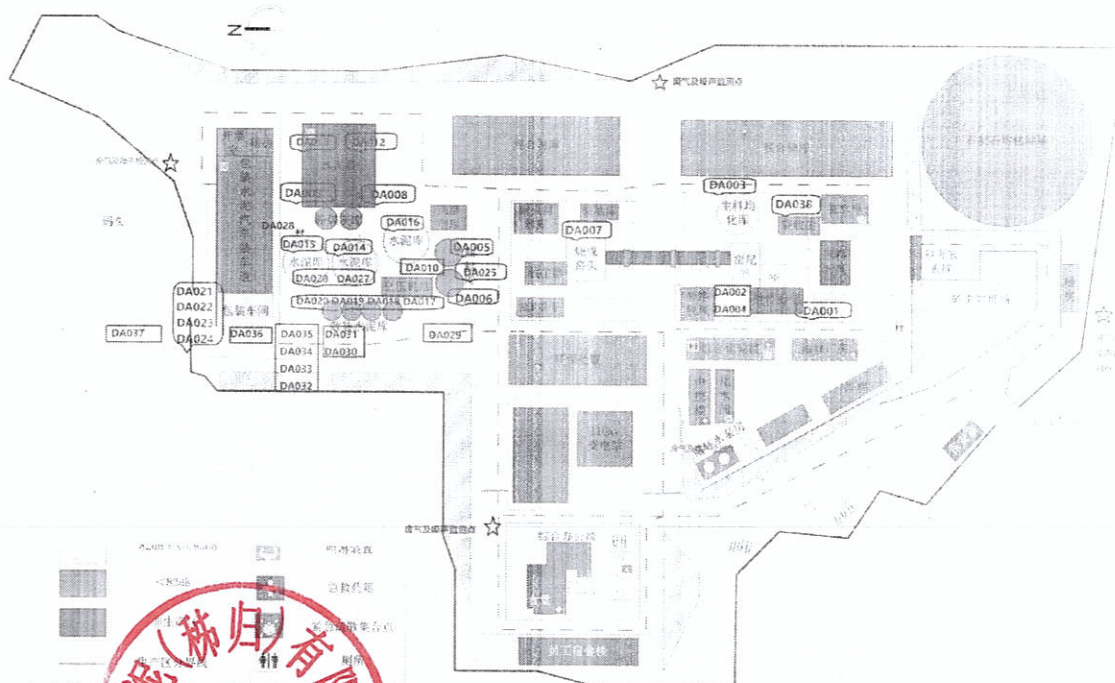
其他自行监测及记录信息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无组织厂界	颗粒物	季度
	氨、硫化氢、臭气浓度	年
地下水	pH 值、总硬度、硫酸盐（以 SO_4^{2-} 计）、硝酸盐（以 N 计）、氯化物（以 Cl^- 计）、氟化物（以 F $^-$ 计）、氨氮（ $\text{NH}_3\text{-N}$ ）、总汞、总铅、总镍、总砷	年
无组织厂界	等效声级和最大声级	季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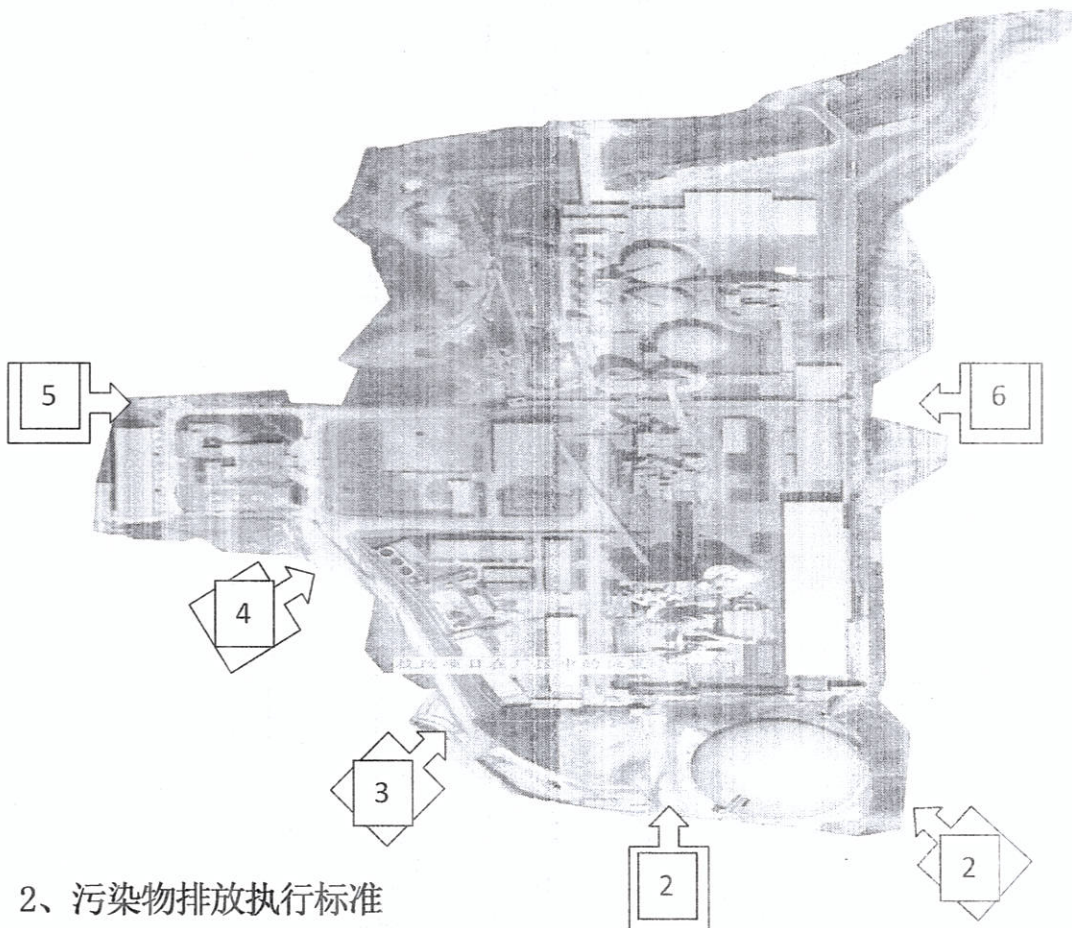
表 1 污染源监测内容一览表

(2) 监测点位图

华新水泥（秭归）有限公司平面图



噪声监测点位如下所示



2、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

表2 废气污染源排放执行标准

排放口 编号	排放口名称	污染物名称	排放限值 mg/Nm ³
DA002	煤磨烟囱	颗粒物	10
DA003	生料库顶收尘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04	头煤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05	一号熟料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06	二号熟料库顶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07	窑头烟囱	颗粒物	10
DA008	一号水泥磨烟囱	颗粒物	10
DA009	二号水泥磨烟囱	颗粒物	10
DA010	一号磨熟料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2	一号磨入磨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3	二号磨入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4	一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5	二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6	三号水泥大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7	一号散装水泥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8	二号散装水泥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19	三号水泥散装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0	四号水泥散装库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1	一号装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2	二号装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3	三号装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4	四号装包机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5	车运散装熟料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6	一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7	二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28	装车道收尘烟囱	颗粒物	10
DA029	熟料水泥上船一号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0	熟料水泥上船二号皮带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1	三号皮带1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2	三号皮带2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3	三号皮带3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4	三号皮带4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5	三号皮带5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6	四号皮带1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7	装船机一号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DA038	窑尾烟囱	汞及其化合物	0.05
		氨(氨气)	8
		氮氧化物	100
		颗粒物	10
		二氧化硫	50
		二噁英	0.1
		铊、镉、铅、砷及其化合物	1
		铍、铬、锡、锑、铜、钴、锰、镍、钒及其化合物	0.5
		总有机碳	10
		氟化氢	10
		氯化氢	10
		氟化物	10
DA039	三号倒库斗提收尘器排气筒	颗粒物	10
噪声	昼间 dB(A) 等效声级		65
	夜间, dB(A) 等效声级		65
	夜间, dB(A) 偶发噪声最大声级		65
	夜间, dB(A) 频发噪声最大声级		70



3、监测质量保证与质量控制

本公司委托其它有资质的检（监）测机构代为开展自行监测，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要求开展采样、监测活动，并由检测机构出具正式的监测报告。

6、自行监测信息公布

（1）公布方式

a、企业应按要求及时向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上报自行监测信息，在市级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网站向社会公布自行监测信息。

b、企业通过公告栏的方式公开自行监测信息

（2）公布内容

a、基础信息：企业名称、法人代表、所属行业、地理位置、生产周期、联系方式、委托监测机构名称等；

b、自行监测方案；

c、自行监测结果：全部监测点位、监测时间、污染物种类及浓度、标准限值、达标情况、超标倍数、污染物排放方式及排放去向；

d、未开展自行监测的原因；

e、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3）公布时限

a、公司基础信息应随监测数据一并公布，基础信息、自行监测方案如有调整变化时，五日内公布最新内容；

b、每年一月底前公布上年度自行监测年度报告。

华新水泥（佛山）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

